



韩国国际法律经营大学

TRANSNATIONAL LAW AND BUSINESS UNIVERSITY

中文简介

## 一. TLBU 创立背景

韩国国际法律经营大学（以下简称 TLBU）由韩国著名国际法学家柳炳华教授于 1987 年创立。柳炳华教授目前还担任国际常设仲裁法院仲裁员、国际统一私法协会理事会理事、韩国外交通商部顾问委员会主席以及韩国高丽大学终身教授等众多社会职务。

20 世纪 70 年代,时任外交官的柳炳华教授取得了法国巴黎第二大学国际法学博士学位。在巴黎学习期间,深感于欧洲共同体对欧洲社会经济发展、区域合作与地区和平的巨大推动作用,柳炳华教授逐渐将在亚洲,特别是东亚地区实现区域合作,进而推动世界和平作为其终生奋斗的目标。

由于东亚地区政治经济文化差异较大,区域合作基础相对薄弱,柳炳华教授认为,实现东亚地区区域合作最有效的方法是对东亚各国未来的社会精英实施共同教育。当他们成长为东亚各国社会发展的中坚力量后,共同的学习生活经历会将他们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使他们能够共同为实现东亚地区区域合作、推进世界和平做出积极的贡献。

## 二、TLBU 办学宗旨

### （一）促进东亚区域发展,实现持续和平和繁荣昌盛

为了实现东亚的持续和平和共同繁荣,为了达成国际社会的合作与发展,区域性共同体的发展显得至关重要。然而和欧洲各国不同,亚洲国家在公众交流和邻邦合作方面的经验乏善可陈。区域性合作的欠缺使得东亚国家不能很好地融入世界发展的进程。

在东亚各国选拔年轻的精英进行国际性的教育则成为一条卓有成效的道路,这将为推进东亚区域性合作奠定牢固的基石。未来的国际性人才将具备和平与发展的共识,并在彼此间保持密切的联系,这将不仅有利于其各自本国的发展,而且也有利于东亚区域性合作的发展。



韩国国际法律经营大学（TLBU）的建立正是以培养这样的未来国际性人才为根本宗旨。

（二）实现欧亚之间的交流与合作

TLBU 为其所培养的未来的社会精英提供在欧洲学习欧盟法和国际组织法的机会，其在巴黎的分校以实践性学习的形式为学生们提供了这个平台。TLBU 并为优秀毕业生赴法攻读法学博士学位提供全额奖学金及其他帮助。目前 TLBU 首尔研究生院毕业生已在巴黎第一大学、第二大学、第五大学和第十大学就读法学博士课程。此外，TLBU 于 2010 年与国际统一私法协会（UNIDROIT）达成合作协议，每年选送 6 名优秀毕业生赴该组织实习（由 TLBU 资助食宿费用）。TLBU 正积极与更多的国际组织协商合作，为毕业生提供更多实习机会，例如联合国国际知识产权组织（WIPO）等。这样的跨国交流性学习促进了亚洲与欧洲的文化交流，深化了学生对多元文化的理解。

（三）加强亚美之间的交流与合作

为了实现世界范围内的持续和平与共同繁荣，东亚与美国之间的紧密联系是不可避免的。TLBU 美国项目在近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TLBU 还会资助部分优秀毕业生前往美国著名法学院攻读 LLM 项目，以及考取纽约州、马里兰州律师资格。目前已有 TLBU 的毕业生就读或毕业于哈佛大学、纽约大学、康奈尔大学、乔治敦大学、乔治华盛顿大学、波士顿大学、伊利诺斯大学。通过向亚洲的优秀学生传授美国法律知识，为他们提供与美国优秀学生进行文化和学术交流的机会，从而在两大区域之间建立稳固的联系。

### 三、TLBU 基本概况

TLBU 组织体系由三个相对独立的教学科研机构及一个办事处组成：韩国 TLBU 首尔研究生院、法国 TLBU 巴黎研究院、美国 TLBU 项目、TLBU 北京办事处。

TLBU 首尔研究生院始建于 1987 年，目前主要招收中国、韩国、日本、越南、印度尼西亚、柬埔寨、老挝、缅甸等亚洲国家一流法学院的优秀毕业生，并向被录取的学生提供全额奖学金（包括学生在校学费、食宿费用）。

TLBU 首尔研究生院自创立以来，始终与东亚各国一流法学院，特别是韩国高丽大学、



日本早稻田大学、中国政法大学、越南国立大学、柬埔寨皇家法律经济大学等著名学府，保持着长期而稳固的合作关系。

TLBU 巴黎研究院主要负责 TLBU 学生在欧洲实地考察与学习、在相关国际组织实习的工作，为博士生提供在法攻读法学博士学位（法语）、研究所需的各项支持。通过在巴黎、日内瓦、布鲁塞尔、海牙、罗马等地开展的实践项目，学生将在亲身感受西方社会文化的同时，切身了解相关国际组织的运作机制，进一步深入研究欧洲区域合作模式。

TLBU 美国项目近期已经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并最终将教育重心向美国转移。东亚学生将在充分学习美国法律的基础上，深刻了解美国社会及其文化。

#### **四、 TLBU 教育模式**

##### **（一） TLBU 首尔研究生院课堂教育**

TLBU 首尔研究生院以培养硕士、博士研究生为主，通过讲授以国际法为核心的系列法学课程进一步提升学生的专业水准，通过形式多样的价值观教育使学生具备成为东亚社会发展中的坚力量所必备的素质。主要课程有：国际组织法、国际条约法、国际外空法、国际海洋法、国际领土争端案例研习、国际经济法、国际环境法、欧盟法、区域组织法、美国法概论、美国合同法、美国侵权法概述、工商管理概述、基础法语。

##### **（二） TLBU 实践实习项目**

**北京：** 每年冬季，主要针对研究生一年级非中国学生；包括中国法律讲座、法庭审判旁听、检察院观摩及座谈、与中国法学院学生的交流活动、中国文化体验。

**韩国：** 每年冬季，主要针对一年级中国研究生。包括对三星集团、浦项钢铁集团、CJ 集团等韩国重要工商企业集团及韩国海洋大学的参观访问和座谈交流。

**欧洲：** 针对研究生二年级学生。包括：

1. 巴黎：地方政府观摩、法国社会文化考察、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国际经济合作发展组织（OECD）观摩及法语学习。



2. 海牙：国际法院（ICJ）、国际刑事法庭（ICC）、前南国际刑事法庭（ICTY）、海牙国际私法会议（HCCH）观摩座谈。
3. 日内瓦：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UN）、世界贸易组织（WTO）、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国际劳工组织（ILO）、国际电信联盟（ITU）观摩座谈。
4. 布鲁塞尔：欧盟总部（EU）观摩座谈。
5. 罗马：国际统一私法协会（UNIDROIT）观摩座谈，罗马社会文化考察。

**国际组织实习：**TLBU 为若干优秀毕业生提供包括在国际统一私法协会（UNIDROIT）、国际劳工组织（ILO）、国际刑事法庭（ICC）、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等国际组织的实习机会。

## 五、TLBU 奖学金和师资力量

### （一）奖学金

所有 TLBU 的学生在校期间享受全额奖学金。

奖学金包括：学费，食宿费以及在北京和欧洲参观学习的往返机票，以及实习费用，韩国的实习费用。学生首次来 TLBU 报到以及在就读过程中因私人原因往返首尔和其他城市间的机票由学生个人承担。

### （二）主要师资

LYOU BYUNG-HWA, 校长, 高丽大学法学院法学学士、法国巴黎大学法学博士, 前高丽大学法学院 院长, 前高丽大学教务处长

STEPHEN M. CHOE, 副教授 (美籍), 哈佛大学经济学学士、加州大学伯克利法学院法律博士

CHOI BYUNG-HOON, 副教授 (韩籍), 高丽大学法学院法学学士、英国伦敦大学法学博士

CHRISTOPHER DANIEL COLE, 助理教授 (美籍), 北亚利桑那大学学士、乔治城大学法律博士

SONG JOON-HO, 副教授 (韩籍), 密歇根大学经济学学士、麻省理工学院 MBA

JOHN Y. YEE, 兼职教授 (美籍), 耶鲁大学政治学学士、耶鲁大学法律博士



ROBERT FABRIKANT, 兼职教授 (美籍), 宾夕法尼亚大学学士、乔治敦大学博士

FREDRIC FAVRE, 兼职教授 (法籍), 里昂大学经济学硕士、法学硕士、MBA、EMBA

BRADY STEELE COLEMAN, 兼职副教授 (美籍), 阿默斯特学院学士、哥伦比亚大学博士

THOMAS H. RYOU, 兼职副教授 (美籍), 宾夕法尼亚大学生物学学士、Villanova 大学法律博士

## 六、TLBU 首尔研究生院主要生源

**中国:** 中国政法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复旦大学、南京大学、武汉大学、吉林大学。

**韩国:** 高丽大学 (Korea University)、首尔大学 (Seoul University)

**越南:** 河内国立大学 (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 Hanoi)、河内法律大学 (Hanoi University of Law)、胡志明法律大学 (Ho Chi Minh City University of Law)、越南国际关系学院 (Diplomatic Academy of Vietnam)

**老挝:** 老挝国立大学 (National University of Laos)

**缅甸:** 仰光大学 (University of Yangon)

**柬埔寨:** 皇家法律经济大学 (Royal University of Law and Economics)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大学 (University of Indonesia)、天堂天主教大学 (Parahyangan Catholic University)

**日本:** 早稻田大学 (Waseda University)